

东新城村、沙坨村架空线整治项目施工合同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镇人民政府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北京顺航恒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

合同协议书

编号: _____

发包人(全称): 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镇人民政府

承包人(全称): 北京顺航恒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: 东新城村、沙坨村架空线整治项目

工程地点: 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镇

工程内容: 对东新城村、沙坨村主路上通信弱电原光电缆进行拆除工程、新建通信管道工程、新通信弱电光缆入地及绑扎工程等,并做好道路恢复。

资金来源: 政府资金

承包范围: 工程建设全部工作
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“技术标准和要求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25年10月28日

计划竣工日期: 2026年4月28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,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: 合格

五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要求
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目标等级: 达标

六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。

七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(大写): 陆佰零壹万贰仟玖佰壹拾叁元肆角 (人民币)

(小写)¥: 6012913.4 元

其中:安全文明施工费: 231711.75 元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: 24937.75 元

暂列金额（除税）： 0 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（除税）： 0 元
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 杨光 ； 职称： 项目经理 ；

身份证号： 150202197802163011 ；

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： 201909034120001917 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 京 1122019202201729 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 京 1122019202201729 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 京建安 B（2025） 0023514 。

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1、本协议书；
- 2、中标通知书；
- 3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；
- 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；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7、图纸；
- 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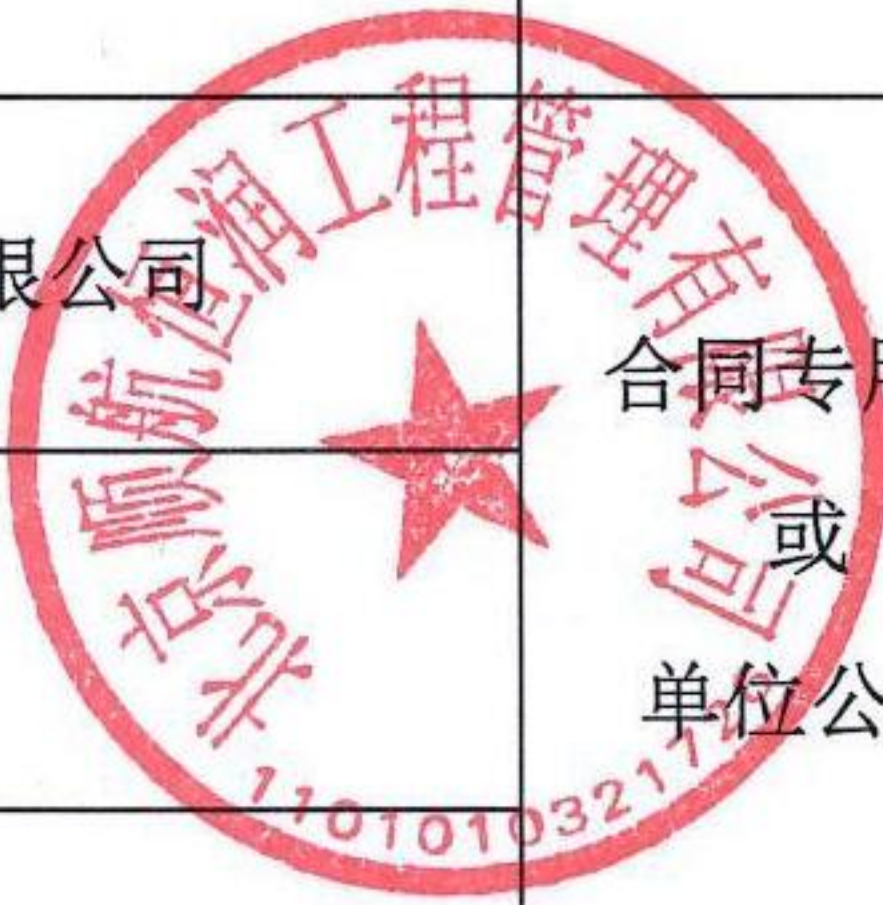
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三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

六
份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合同签章页

甲方	名称	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镇人民政府			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 2015年10月28日
	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	王可飞			
	住所 (通讯地址)	北京市昌平区兴寿镇兴寿村南	邮政编码	102212	
	电话	61726101	传真	无	
	开户银行				
	账号				
乙方	名称	北京顺航恒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		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 2015年10月28日
	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	 刘华建			
	住所 (通讯地址)	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6号商业楼	邮政编码	102208	
	电话	010-56821291	传真	/	
	开户银行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七家支行			
	账号	11082901040004582			